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

海外監管公告

一家附屬公司在中國發行境內人民幣債券 債券票面利率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提述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就中海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發行人民幣債券的公佈。

以下有關債券發行的文件已經上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網站(<http://www.sse.com.cn>)：

- 中海地產集團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債券票面利率公告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3.10B條，該等上載資料亦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中文版網站(<http://www.hkexnews.hk>)。

承董事局命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郝建民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郝建民（主席兼行政總裁）、肖尚（副主席）、陳誼、羅亮、聶潤榮諸位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鄭學選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而林廣兆先生、李民斌先生及范徐麗泰女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 136046

证券简称: 15 中海 01

证券代码: 136049

证券简称: 15 中海 02

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2293 号文核准,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中海地产”)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根据《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80 亿元,一次性发行。

2015 年 11 月 18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簿记建档,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为 3.40%、品种二的票面利率为 3.85%。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品种一简称为“15 中海 01”,品种二简称为“15 中海 02”)。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15 年 11 月 17 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之盖章页)



发行人: 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 11 月 18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1月18日